

■本报通讯员 马生明 本报记者 王莉

# 田间地头的安全守望者

——记中铁青藏集团拉林铁路桑日综合维修车间

“刘经理，咱们工地施工靠近铁路沿线，今天我们一起签一下告知书。”6月23日，在拉林铁路扎囊站附近的一个施工工地上，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拉萨基础设施段桑日综合维修车间副主任侯讲卫正在给工地负责人讲解铁路沿线安全管理办法，并签订《铁路沿线安全隐患问题告知书》，就相关注意事项进行逐一告知和提醒。

拉林铁路桑日综合维修车间管内线路途经多个村庄、田地、学校、企业，路外安全环境复杂。他们坚持超前防范和综合治理，通过建立铁路与地方安全环境管理“双段长”工作机制，全面消除安全隐患，路地携手织牢安全网。

“刘经理，这都是我第三次来了，平时要多检查工地彩钢房是否绑扎牢固，千万不能大意。万一刮到线路上了，既会影响行车，也会对你的施工带来不便。”长期的路外宣传工作，让侯讲卫跟村民和企业都搞好了关系。在工作过程中，他既明确了目标，又从对方的角度解释了利弊，所以大家都很容易接受他。

为了做好管内的路外环境安全工作，侯讲卫可算是下足了功夫，他通过与当地政府建立7个微信群组，及时将问题在群内反馈，确保管内全覆盖、风险可视化。并通过添乘检查、徒步巡查、记名式排查等方式，全面排查路



图为拉林铁路桑日综合维修车间工作人员与扎囊县铁路护路队员一起巡查铁路沿线。

本报通讯员 马生明 本报记者 王莉 摄

外安全环境，对发现的各类问题实行“一事一档”管理，对重点难点问题实行挂牌督办，形成闭环管理。

签好协议后，侯讲卫和工友带着护路队成员来到了村庄。“老乡，用完的塑料地膜和化肥袋子一定要收拾起来，不能随便扔在地上，如果被大风吹到接触网上，会影响行车安全。”侯讲卫看到刚刚灌溉

完田地扔在地上的塑料轻飘浮物，指着远处的接触网提醒。“知道了，我们马上清理。”侯讲卫随即组织工友帮助农民将地头堆砌的废旧塑料轻飘浮物收拾了起来。

“路外环境安全工作是一个相互理解、相互支持的工作，现在沿线村民都会自发组织对线路附近的硬漂浮物固定，为公跨铁桥梁、涵洞加装护栏等等，为我们工作带

来很大的帮助。”谈起路外环境安全工作，侯讲卫思路清晰、信心满满。

拉林铁路开通三年以来，侯讲卫带着工友从学校企业到村庄社区再到田间地头，用实际行动践行着“人民铁路为人民”的初心，与地方政府合力为一趟趟奔驰穿梭在绿水青山间的“复兴号”动车组提供了坚实的安全屏障。

■本报记者 王杰学 本报通讯员 毛娜

# 切实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摆在首位 ——访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党委委员、副厅长刘翔君

《西藏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已经由西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修订通过，自2024年6月1日起施行。日前，记者就新修订《条例》采访了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党委委员、副厅长刘翔君。刘翔君对《条例》进行了解读、答疑解惑。

记者：简要介绍一下修订《条例》的必要性？

刘翔君：《西藏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2009年施行以来，对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全区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由2009年912起死亡409人，下降至2023年568起死亡314人。但是随着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条例》出现三个不适应：主要表现在一是与新时代新要求不适应。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安全生产(工作)作出重要论述，多次对安全生产工作作出重要批示指示；党的十八大、十九大、二十大对安全生产工作作出重要部署；2016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明确了安全生产工作制度措施等，这些都需要通过修订《条例》，使之法治化、规范化。二是与上位法不适应。《安全生产法》2002年颁布后，先后于2009年、2014年和2021年进行三次修订，不断对《安全生产法》进行完善，并提出新要求，而我区2009年《条

例》自颁布实施以来，一直未作修订，部分条款与《安全生产法》规定不相符合。三是与新形势不相适应。近年来，新兴行业领域不断涌现，如生产经营单位组织商品展销、促销及展览、庆典、营业性演出等大型经营活动，油罐清洗、建设工程拆除、高空作业、临近油气输送管道作业、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未明确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未确定监督管理职责部门。

记者：请说一下此次《条例》修订的思路是什么？

刘翔君：此次修订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适应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的新要求，聚焦事故多发领域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总结我区安全生产工作的实践经验和有效做法。一是贯彻新思想新理念。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近年来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制度设计以及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将“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作为基本原则予以明确，增加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从源头上防范重大安全风险等规定。二是加强了新问题新风险防范应对。我们深刻汲取宁夏银川富洋烧烤店“6·21”特别重大燃气爆炸、湖南长沙“4·29”

特别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等事故教训，对事故中暴露出的新问题作出了针对性规定。三是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强化党委政府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生产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从业人员岗位安全责任。

记者：新修订《条例》有哪些亮点？

刘翔君：2009年《条例》分总则、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保障、应急救援与事故调查处理、法律责任和附则七章61条。新《条例》共分总则、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保障、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应急救援与事故调查处理、法律责任和附则六章63条，删除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等规定，增加了运用信息化手段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等规定，明确了开发区、工业园区、保税区、农业示范区、港区、风景区、自然保护区、旅游度假区等功能区管理机构安全检查职责。重点建立完善了制度措施，着力解决安全监管体制机制不完善不适应的问题，着力解决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不到位的问题。新修订《条例》充分体现了安全生产“共治”精神；构建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预防机制；进一步压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高《条例》的可操作性。新修订《条例》结合实际需要，各条款内容力求细化，设计出可行的制度规定。比如：以列举方

式，明确了生产经营单位要具备9项安全生产条件，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制定10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履行9项安全生产职责等等。

记者：新修订《条例》明确了哪些举措？

刘翔君：新修订《条例》与修订前《条例》相比，内容更加丰富、责任更加具体、措施更加到位，更加具有针对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明确了安全生产工作系列举措：一是安全生产治理体系方面。新修订的《条例》明确了生产经营单位要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责任落实监督考核，考核结果与安全生产奖惩措施相挂钩。二是安全生产工作制度方面。新修订《条例》明确了生产经营单位要制定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处理制度等并要求组织落实。三是新形势新挑战方面。新修订《条例》明确了供水、排水、污水处理、供电、供气、供热、通信等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管理单位、管线施工和运营单位，要加强设施设备日常维护和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在重大危险源显著位置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和安全风险告知牌，标明应急措施等；城乡居民自行组织新建、改建、扩建私有住房应当依法办理用地、规划、建设等审批手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进行设计和施工。

# 我区举办“全国特种设备安全日”宣传活动

本报拉萨讯(记者 袁海霞 郑璐)近日，在第一个“全国特种设备安全日”，自治区市场监管局联合拉萨市市场监管局、堆龙德庆区市场监管局在拉萨市堆龙德庆区西藏雪山燃气储备库举行“全国特种设备安全日”宣传活动，旨在宣传普及特种设备安全知识，提高全社会特种设备安全使用意识，形成全社会重视特种设备安全、规范特种设备使用的社会氛围。

据了解，此次活动主题为“守护特种设备安全、助力高质量发展”，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所、拉萨市所属维保安装单位、液化石油气充装单位、检验检测机构、堆龙德庆区所属部分街道、物业公司、部分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等共计100余人参加。

活动现场，相关单位通过设置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材料、播放“全国特种设备安全日”宣传片、观看特种设备事故视频、讲解特种设备安全知识等方式，向社会宣传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范操作等法律法规，提高生产使用单位和群众对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工作意识。

同时，组织各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代表参观西藏雪山燃气储备站设施设备，向各企业工作人员宣传特种设备安全责任“两个规定”，强化安全生产意识。

此外，活动还邀请了四川经准检验检测集团西藏分公司相关负责人、西藏雪山燃气公司相关负责人围绕特种设备安全管理知识及“两个规定”有关要求、安全责任体系建设、“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等内容进行了宣讲，活动主题鲜明，内容丰富、形式多样，达到了预期目标。

# 我区开展《社区矫正法》实施四周年宣传活动

本报拉萨讯(记者 王杰学)今年是我区社区矫正工作全面推进十周年、《社区矫正法》实施四周年。为深入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切实提升社区矫正工作的社会知晓率和影响力，营造全社会了解、支持、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良好氛围，近日，自治区社区矫正委员会办公室牵头，组织全区各级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在市、县所在地同步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颁布实施四周年宣传活动。

在各活动现场，工作人员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社区矫正法》宣传资料、现场讲解、设置展板等方式，向过往群众普及《社区矫正法》的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宣传《社区矫正法》颁布实施四周年以来社区矫正工作开展情况，倡导广大群众关注社区矫正工作，学习法律知识，积极参与到社区矫正工作中来，共同努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活动期间，区、市、县三级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发放《社区矫正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宣传册、宣传品共计32000余份，解答相关咨询200余人次，有效提高了广大群众对《社区矫正法》的知晓度、参与度。

# 拉萨市曲水县南木乡

## 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

本报拉萨讯(记者 格桑伦珠)近日，拉萨市曲水县南木乡司法所联合乡教育办组织开展《民法典》收养编宣讲活动。

此次宣讲重点围绕收养法，对收养法的范围、收养人应具备的条件、监护人送养孤儿的特殊规定等重要条款内容进行了详尽细致的阐述。宣讲过程中，居民们热情参与，积极与讲师互动。讲师以严谨认真、一丝不苟的态度，通过生动贴切的现场案例解答，成功将民法典中的法理阐释得清晰明了、深入浅出、通俗易懂，显著提高了群众对收养政策相关内容的理解和认识。活动现场气氛热烈、秩序良好，还为参与群众发放了实用的宣传品。

下一步，南木乡司法所将从更深层次、更多方面，采取丰富多样的举措，进一步加大收养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力求让更多群众深入了解相关政策。